

成立国民党雅江县党部，任命周乐君为县党部书记长，并启用“中国国民党雅江县党部”印章。民国33年（1944年）5月召开国民党雅江县第一届党员代表大会，选举李春材、李应华等为县党部执行委员，成立国民党雅江县执行委员会（简称执委会）。民国34年（1945年）6月组建了一区和二区的两个区党部。民国35年（1946年）5月成立县商会。7月召开第二届党员代表大会，增选周辉武、马玉钦等为县党部执行委员。

国民党雅江县党部历任书记长名单

县党部名称	职务 名称	任职人员		任 职 时 间	备 考
		正 职	副 职		
县党筹备处	委 员	蓝鸿普		1939.12 ~ 1940.10	自动离职
县党筹备处	书 记 长	张 羲		1941.11 ~ 1942.1	任 命
县党筹备处	书 记 长	周乐君		1942.1 ~ 1942.7	任 命
县 党 部	书 记 长	周乐君		1942.7 ~ 1944.5	任 命
县党部执委	书 记 长	陈沛云		1944.5 ~ 1944.11	选 举
县党部执委	书 记 长	李春材		1944.12 ~ 1947.10	1944.12任命 1946.7选举
县党部执委	书 记 长	彭允卿		1947.11 ~ 1948.10	任 命
县党部执委	书 记 长		李克玉	1947.11 ~ 1948.10	任 命
县党部执委	书 记 长	周辉武		1948.10 ~ 1949.3	任 命
县党部执委	书 记 长	李应华		1949.4 ~ 1949.12	任 命

## 第二节 区分部

民国28年（1939年）12月，在国民党雅江县筹备委员会监督下，县司法局办理登记的首批机关单位行政长官及公务员10人，在县政府会议厅举行入党宣誓，并成立国民党雅江县筹委第一机关直属区分部。民国29年（1940年）11月，中国国民党西康省军管区特别党部，委令县长郑祖培兼任雅江县国民兵团指导员，在国民兵团官兵中开展建党工作，建立党的组织。民国30年（1941年）5月9日成立县国民兵团国民党区分部，同年7月9日，国民兵团官兵举行集体入党宣誓仪式。同时举办乡村基层骨干培训班，动员区长、乡长、保长带头入党。是年底全县共有国民党员81人，其中县城32人，农村49人。民国31年（1942年）以农牧民为重点在行业中发展藏

族“优秀分子”入党。在县上举办有各行各业人员参加的党训班，从中吸收一批在行业中“有威望的优秀分子”入党。是年发展党员 69 人，其中商业 10 人，船药 15 人，教育 5 人，喇嘛 5 人，农业 34 人。年底党员总计为 150 人，编为 12 个区分部（其中 3 个直属区分部）。民国 32 年（1943 年）6 月，全县党员已发展到 200 人。从文化程度调查情况表明素质较低，具有大中专文化程度的 8 人占 4%，中学程度的 11 人占 5.5%，高小学程度的 22 人占 11%，初小程度的 7 人占 3.5%，文盲 152 人占 76%。民国 33 年（1944 年），整顿基层组织，划编区分部。一方面对党员进行“三民主义”教育，以坚定信仰意识，在农村发展一批新党员。另一方面根据党员居住分散情况，以村庄为单位，召开党员大会，成立区分部。经过 1 年的努力，截止民国 34 年（1945 年）6 月，全县共有党员 339 人，整编为两个区党部，19 个区分部和直属党小组。其中：第一区党部及县属机关有党员 221 人，整编为 12 个区分部（内 3 个县直）和 1 个河西（本达宗）直属党小组。第二区党部有党员 118 人，整编为 7 个区分部。三区（今孜河区）、四区（今俄洛区）因当地头人抵制直至解放均未开展工作，一直是国民党的空白地区。

### 第三节 党 务

雅江县国民党的党务工作，是在国民党中央五届五中全会以后开展起来的。党务工作一开始就以“消极抗日、积极反共”为宗旨，将民众自发的抗日情绪向防共反共方面引导。民国 32 年（1943 年）县党部成立不久，就集中精力，以书记长为主任、县长为副主任成立国民党雅江县宣传委员会，以党员为骨干组织两个宣传队，7 个宣传分队，共 31 人，到一、二区分村进行巡回宣传。以抗日为借口贯彻“攘外必先安内”的既定方针，宣传的主要内容，不言日本侵略中国霸占半壁河山及抢、烧、杀无辜平民的滔天罪行，而大肆诬蔑共产党在平津一带“不但向民众派捐，还要民众的命”，使“成千上万的人在炮火下断骸残肢”。本党秉承孙中山先生遗训，实行“三民主义”、“以平等待我之民族”；为救民于水火，吾党同志必须精诚团结，肃清内乱，安定后方，统一政令，共赴国难，打击侵略，驱除日寇。具体落实在行动上：（1）组织民众肃清红军在交通要道和村庄附近留下的标语、口号。（2）严密实施户口清查，弄清红军遗留下来分散隐藏在民间的伤病人员以及为红军带路和参加红军组建的博巴政府及农协会成员。（3）加强保、甲对上述人员的言行监视工作，建立定期监视汇报制度。（4）加强民众武装活动，在指定的交通要道关口，设卡盘查过往不明身份之人。（5）控制选举。民国 36 年（1947 年），选举国大代表，候选人都是国民党员。在实施选举时，组织代笔人，遵照县党部意图，为不识字选民填写选票，按指定人选预定票额选举胡绍基（雅江人，当时任康定县木雅区区长）为国大代表，李春材（雅江人，当时为省参议员）为候补国大代表。从而完成了县党部在雅江的战略任务：破坏